

附件：

冠县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重点任务责任清单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1	一、制定方案	制定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	二、分类投放	明确分类模式和标准。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		公共机构（包括：党政机关、学校、科研、文化、出版、广播电视等事业单位，协会、学会、联合会等社团组织，车站、体育场馆、演出场馆等公共场所管理单位）配置分类投放设施，分类投放。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4		住宅小区配置分类投放设施，分类投放。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街道办事处
5		街道、社区及相关企业（包括：工厂、宾馆、饭店、购物中心、超市、农贸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商铺、商用写字楼等）配置分类投放设施，分类投放。	各街道办事处、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6	三、分类收运	公共场所配置分类投放设施，分类投放。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7		指导建立有害垃圾收运管理体系。建设一处具备相应资质的有害垃圾归集点，由归集点负责从有害垃圾投放点到归集点的收集、贮存。	市生态环境局冠县分局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8	三、分类收运	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着力推动构建以回收站(点)为基础,以分拣中心(基地、园区)为枢纽,以集散市场为核心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	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9		进一步提高餐厨废弃物收运能力,扩大收集服务范围,确保应收尽收。餐厨废弃物应采用密闭专用车辆运送至专业单位处理,运输过程中应加强对废弃物泄露、遗撒的控制。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0		完善其他垃圾收运体系。加强其他垃圾收运管理,全部采取密闭运输方式运输至县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厂进行无害化处理。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1	四、分类处理	推动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和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根据垃圾分类阶段和其他垃圾、餐厨垃圾产量,相应增加生产线。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2		指导推进有害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有害垃圾统一运输至危险废物处理厂进行处置,强化全过程污染控制,确保有害垃圾得到安全处置。	市生态环境局冠县分局
13		尽快完成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建设一处建筑垃圾消纳场,保障建筑垃圾、装修垃圾得到消纳处理。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4		加快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鼓励再生资源龙头企业参与再生资源体系建设工作。探索“互联网+资源回收”模式,推动可回收物规范化、专业化处理。	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15		将生活垃圾处理产业园区建设纳入我县“十四五规划”。	县发展和改革局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16	五、宣传教育	全面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户外视频终端等全面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大力开展各类主题实践活动,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县委宣传部(文明办)、团县委、县妇联、县教育和体育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各街道办事处
17		开展针对街道、社区、企业垃圾分类管理人员培训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18		开展对行政事业单位的培训工作。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9		开展对小区等居民住户的培训工作。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		突出垃圾分类进校园教育,大力开展垃圾分类示范校园创建活动。	县教育和体育局
21		扎实开展典型示范片区创建活动,建立典型示范片区激励机制。	各街道办事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	六、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总召集人,分管负责同志任召集人,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由局主要负责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统筹做好综合协调、技术指导、监督考核和宣传引导等工作。定期召开专题会议,调度垃圾分类开展情况,研究解决垃圾分类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通报垃圾分类考核结果。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23	六、保障措施	完善配套政策。要加大投入力度,确保垃圾分类专项经费足额、及时到位和合理使用。同时,创新投融资模式,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吸引社会资金参与,综合运用财政贴息等市场调节手段,支持与垃圾分类、垃圾综合利用相关的重点企业和项目建设。按照污染者付费原则,完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制定有害垃圾集中收集处置专项支持政策,确保有害垃圾规范收运处置。探索采取补贴政策等方式,鼓励有条件的收运和再生资源利用企业做好垃圾回收利用工作。制定餐厨垃圾资源化产品用于绿地、林地等土壤改良的补贴政策,打通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产品出路。健全餐厨垃圾和建筑垃圾资源化扶持政策,促进再生产品利用。	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冠县分局、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
24		完善监管机制。建立完善政府依法监管、第三方专业评价、社会全面监督的生活垃圾分类全过程综合监管体系,提高行业监管水平。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社会监督员制度。建立健全垃圾分类民意反映监督平台。开通投诉电话热线。适时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加强群众监督。强化基层党组织的动员组织作用。引导单位、居民逐步养成主动分类的生活习惯。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冠县分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
25		加大技术创新。大力推进垃圾治理的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的开发应用,支持开展垃圾分类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先进技术的研究应用,探索餐厨垃圾处理和应用。充分利用物联网、互联网等技术,建设生活垃圾分类全过程信息管理系统。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26	六、保障措施	强化督导考核。建立定期调度督导制度，加强对垃圾分类工作统筹协调和检查指导，定期组织督导检查，及时通报情况，分析问题不足，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有序开展。建立多层次监督制度，强化行业与属地相结合的考核体系，将生活垃圾分类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机关单位绩效考核、文明单位创建考评体系，强化结果运用。探索建立垃圾分类基层治理体系，构建“县－街办－社区－居民”常态化监督机制。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教育和体育局、县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冠县分局、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县委宣传部(文明办)等县直部门、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